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变更及方案变更公示

近期，我局收到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变更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申请人：汕尾市华侨管理区新侨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汕尾市华侨管理区物流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汕尾市华侨管理区尖山办事处八居委侨旺路  
公示内容：总平面规划图、指标

附图示意图，关于项目图纸等具体内容，可到我局咨询。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在公示之日起10日内，依照有关规定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述，申述材料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等身份信息、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并提供与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证明（如产权证书），明确异议内容及异议依据。如反馈意见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逾期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电话：0660-3396606  
地址：广东省汕尾市城区政和路6号

汕尾市自然资源局  
2026年6月25日

附图：

变更理由：因前期报建阶段建筑面积、基底面积核算疏漏，存在面积误计、重复统计情况。现结合现场实际及《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要求重新计算，并对规划许可及方案进行变更。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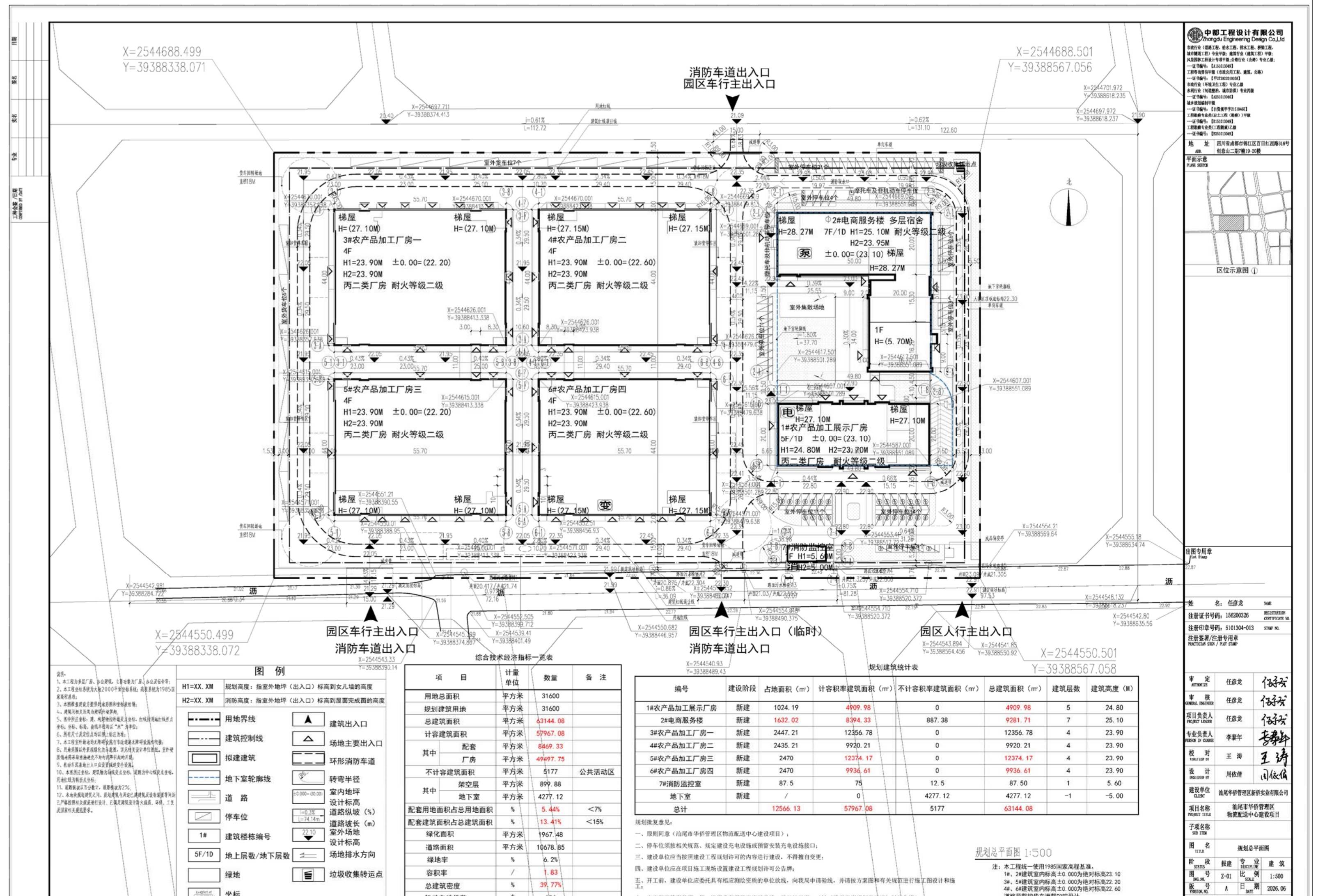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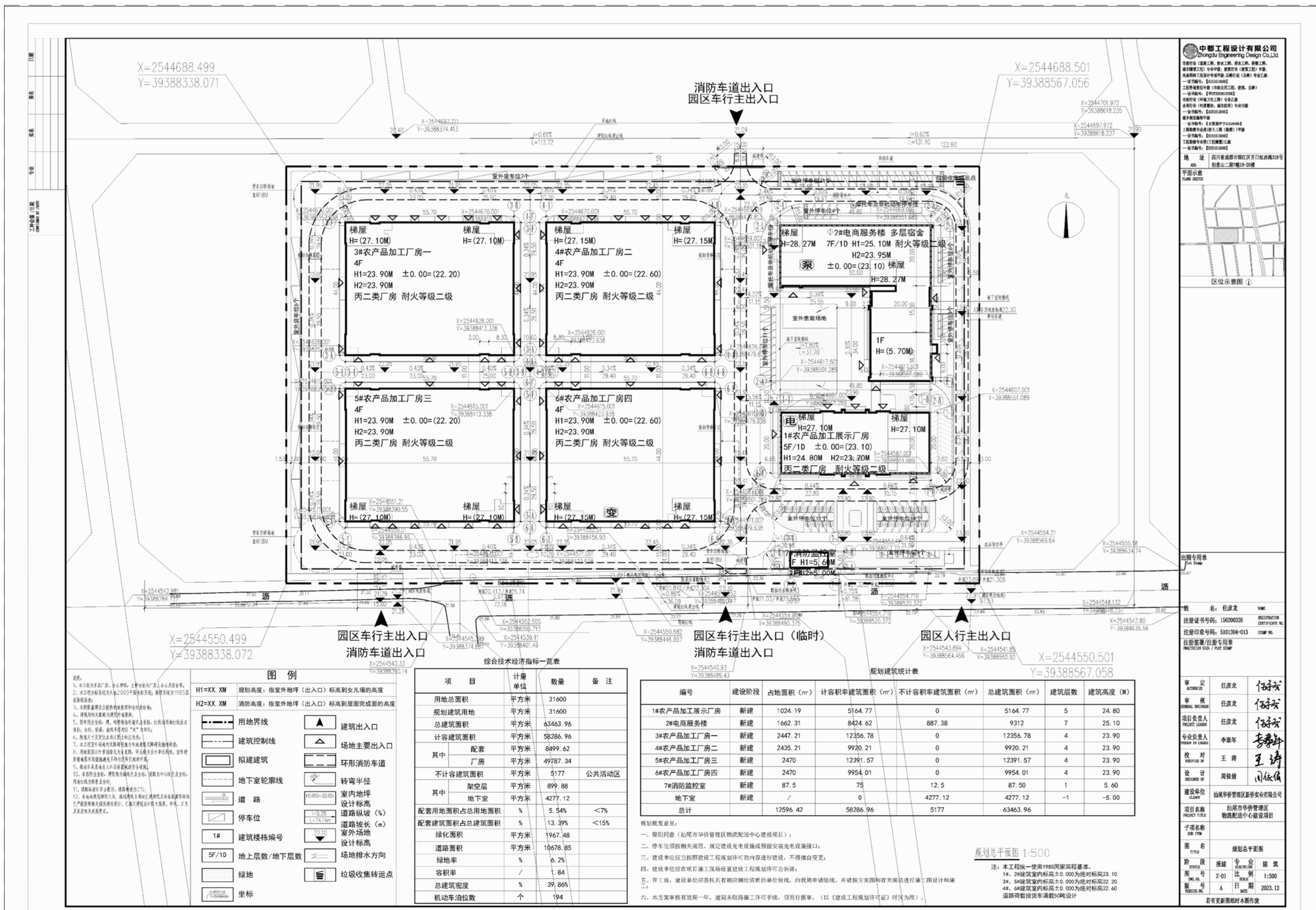
项目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用地总面积	平方米	31600	
规划建筑用地	平方米	31600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63463.96	
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58286.96	
其中			
配套	平方米	8499.62	
厂房	平方米	49787.34	
不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5177	公共活动区
其中			
架空层	平方米	899.88	
地下室	平方米	4277.12	
配套用地面积占总用地面积	%	5.54%	<7%
配套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	%	13.39%	<15%
绿化面积	平方米	1967.48	
道路面积	平方米	10678.85	
绿地率	%	6.2%	
容积率	/	1.84	
总建筑密度	%	39.86%	
机动车泊位数	个	194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项目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用地总面积	平方米	31600	
规划建筑用地	平方米	31600	
总建筑面积	平方米	63144.08	
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57967.08	
其中			
配套	平方米	8469.33	
厂房	平方米	49497.75	
不计容建筑面积	平方米	5177	公共活动区
其中			
架空层	平方米	899.88	
地下室	平方米	4277.12	
配套用地面积占总用地面积	%	5.44%	<7%
配套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	%	13.41%	<15%
绿化面积	平方米	1967.48	
道路面积	平方米	10678.85	
绿地率	%	6.2%	
容积率	/	1.83	
总建筑密度	%	39.77%	
机动车泊位数	个	194	

变更理由、变更前指标

变更后指标



变更前总平面规划图

变更后总平面规划图